

國立中正大學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

第二十六次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6年03月03日（星期五）10時00分

地點：共同教室大樓121會議室

主席：胡主任維平

出席人員：沈芯好小姐、殷詔彥組長、馬明毅同學、陳浩仁老師、劉偉名老師、謝佩君老師

請假人員：江舒欣組長、林昀萱同學、張秀蓉老師、陳毓璟老師、熊博安老師、羅俊瑋老師、蘇雅蕙老師

列席人員：李洸楚老師、沈夢筑小姐、塗柏柔小姐（依姓氏筆劃排序）

紀錄：塗柏柔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由於服務學習申請案日益增多，推動小組審查時間經常超時，以致無力再討論通盤的制度檢討與法規修訂；同時服務學習遴選委員會因繁複的審閱作業多已挪至會議開始前，會議當下負擔大幅降低，會議可壓縮至一小時左右。故，本學期擬在學期間多召開一次服務學習推動小組會議，並安排於遴選委員會當日稍早，使推動小組委員會功能得以更加完整。

貳、宣讀第二十五次服務學習課程推動小組會議紀錄

決定：洽悉。

參、報告事項

報告事項一

案由：106年度01月至03月服務學習課程執行狀況報告。

說明：服務學習種子培訓：

- 一、1/14、15辦理105-1第四次助理暨學系組長工作坊，以農村再生計畫為題，前往白河草店、長安社區參訪，討論農再發展與服務學習結合之可能性，參與人數共20人。
- 二、105學年度第2學期起，合辦輔導員與助理工作坊，著眼於學系和社會服務學習的共同理念，個案式的問題檢討則回歸助理和輔導員小組會議，由資深輔導員和助理深入帶領之。合辦之第一場工作坊於2/18舉辦，談及固有「服務學習」模式的認識，亦鼓勵參與成員了解並嘗試訂定反思週計畫，增進帶領反思的動力，活動參與人數共42人。

決定：洽悉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討論一

案由：105學年度第2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認證型服務學習課程申請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推動小組審查。
- 二、陳慧女老師提出「流浪犬訓練與出養」。
- 三、通識中心林家緯老師提出「服務學習：社區營造」與「服務學習：社會企業的發展」兩門課。
- 四、所附資料請見附件一。

決議：

- 一、陳慧女老師「流浪犬訓練與出養」：認證型課程需就既有課程，認證其是否具服務學習內涵。本課程非既有課程，建議待確定開設後方提認證。
- 二、請林家緯老師兩門課程在課程合作清單內增列督導聯絡方式。
- 三、請修改認證型表格申請資料，應同「國立中正大學社會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計畫表(認證型課程以外類型適用)」一樣，留下單位督導之聯絡資訊。

提案討論二

案由：105學年度第2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校內行政單位服務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推動小組審查。
- 二、提出單位資料請見附件二：
 - (一) 衛生保健組-菸害防制
 - (二) 衛生保健組-急救教育
 - (三) 輔導中心
 - (四) 藝文中心
- 三、其中衛生保健組急救教育一案，需配合教育部戶外教育計畫執行，開課前如尚未通過教育部審查，則本學期不開課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衛生保健組-菸害防制：通過。
- 二、衛生保健組-急救教育：通過。建議下次可將校內急救訓練發展成服務學習計畫，未必要透過教育部專案式計畫在校外執行。
- 三、輔導中心：通過，下次請再提供更詳細的成果資料，如：實際服務

- 情形、檢測人次等。本學期亦請助理再協助加強週誌的回饋紀錄。
- 四、藝文中心：不通過。本學期與上學期計畫相比缺乏實作，再者上學期之服務學生仍有多數未完成，請先消化上學期學生需求，待日後有完整規劃再行提案。

提案討論三

案由：105學年度第2學期社會服務學習-校外合作單位服務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推動小組審查。
- 二、提出單位資料請見附件三：
 - (一) 薪傳二手書店
 - (二) 卓越台灣協進會
 - (三) 車籠埔斷層園區
 - (四) 嘉義縣流浪犬中途之家
 - (五) 嘉義區青年志工中心
 - (六) 嘉頌重奏團
 - (七) 崇禮文化教育基金會嘉義區志工隊
- 三、其中薪傳二手書店擬分前後二期、週一至週五不同區間；車籠埔斷層園區執行期為暑假兩梯次，擬各分置不同計畫供學生選修。

決議：

- 一、薪傳二手書店：通過，人數需求請分案開課。
- 二、卓越台灣協進會：通過。建議在計畫名稱中再強化服務執行內容。
- 三、車籠埔斷層園區：請於校內找尋適當對口(如：合作社團、確定協助助理等)，下次會議再提案討論。鼓勵本計畫結合正式課程長期開設之。
- 四、嘉義縣流浪犬中途之家：通過。
- 五、嘉義區青年志工中心：通過。建議在計畫名稱中再強化服務執行內容。
- 六、嘉頌重奏團：有條件通過，請將課程修改至可開放予全校5人選修。
- 七、崇禮文化教育基金會嘉義區志工隊：通過。

提案討論四

案由：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社團服務學習活動-學期型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推動小組審查。
- 二、社團學期型服務學習活動申請資料請見附件四：
 - (一) 國立中正大學臨界點工作室
 - (二) 中正大學崇德青年志工社
 - (三) 國立中正大學慈青社
 - (四) 青綠社

決議：

- 一、國立中正大學臨界點工作室：修改後通過。
 - (一) 依據前次成果資料，人數修改至 24 人。
 - (二) 建議將服務執行之主題拓展至校內，籌會內容不應只是驗收活動流程，應確保本校學生確實了解活動安排內涵。如本次以「環保」為題，可與學校既有活動結合之(例：每個月第三個週三下午 15 時，總務處推動之淨塑活動)，或先行規劃在校內之推廣活動(例：身體力行垃圾分類、聯合其他具相同內涵社團辦理環保週等)以驗收，使本校學生身體力行之，再行出外。
- 二、中正大學崇德青年志工社：通過。建議將服務執行之主題拓展至校內，確保本校學生確實了解活動安排內涵再行出外。如本次以「環保」為題，可與學校既有活動結合之(例：每個月第三個週三下午 15 時，總務處推動之淨塑活動)，或先行規劃在校內之推廣活動(例：身體力行垃圾分類、聯合其他具相同內涵社團辦理環保週等)以驗收。
- 三、國立中正大學慈青社：不通過。繳交之審查資料不完整。
- 四、青綠社：通過。建議將人數上限放寬至 5 人，使更多學生有機會參與本計畫。

提案討論五

案由：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其他教職員工生所提服務學習活動執行計畫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服務學習課程執行要點規定提交推動小組審查。
- 二、本學期僅「築夢志工團」一案，申請檔案請見附件五。

三、築夢志工團因有招募和培訓需求在先，擬不再對外開放選課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伍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13時00分。